

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 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毛铁军等 8 名深圳市新浦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浦自动化”）股东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新浦自动化 100% 股权；同时公司拟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021 年 12 月 22 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本次交易预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预案》及其摘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的规定，如公司本次交易方案披露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交易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鉴于本次交易涉及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股东大会。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上海证

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本次交易能否最终成功实施存在不确定性，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23日